

# 中宁县发展和改革局

##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结合中宁县发展和改革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nxf.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中宁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联系(地址:行政中心 338 办公室,邮编:755100,电话:0955-5036837,邮箱:znxfgj338@163.com)。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导,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贴工作中心,拓展公开范围,创新工作举措,强化保障机制,突出抓好基础信息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

**（一）主动公开。**2020年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实现公开内容覆盖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做到全面、准确、及时公开。2020年共发布各类信息434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信息106条；通过十公示平台发布信息256条；2020年行政发文72个；主动公开3个；政策解读1件。

**（二）依申请公开。**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不断畅通网上受理平台，增加申请受理场所，优化办理答复程序，进一步保障了群众对政府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2020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 **（三）强化政府信息管理。**

**1. 建立“五公开”嵌入办文、办会工作机制。**规范公文属性标识，严格执行落实县政府相关文件精神，在发改系统内全面落实信息发布审查机制，在公文起草前第一时间明确公文属性，在公文审核环节履行公文属性审核职责，对没有明确公开属性的公文，或者没有依法依规说明不公开理由的，都按规定予以退文，确保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删减后公开，定有所据、用有所规，实现公文公开属性标识全覆盖。

**2. 加快推进“不见面审批”改革。**对发改系统政务服务事项进行全面梳理，依托宁夏政务服务网“网上办事大厅”对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依据、流程时限、收费标准、办理地点、咨询电话、办理结果等予以公开。

**3. 推进权力运行公开。**编制权责清单，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

并根据职责任务变化进行动态更新调整。利用“互联网+监管”系统公开监管事项目录清单、监管事项检查实施清单。

**（四）优化平台建设。**一是政府网站信息发布保障。建立健全信息报送审查机制，进一步完善信息审核发布责任人制度，由办公室工作人员负责撰写，主要责任人做好信息的审核工作。二是充分利用“十公示”平台、广播电视、宣传公示栏、报纸、LED大屏幕、印发宣传册等方式，及时发布信息，为公众提供更多渠道查阅政府信息。

**（五）强化监督保障。**一是及时调整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履行职责，全面做督导落实政务公开各项任务。完善了政务公开目录及相关制度，进一步明确了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做到有计划、有安排，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组织、制度保障。二是将政府信息公开纳入年度目标考核内容，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干部考核的依据，确保政务公开规范有序的进行。三是加强政务公开培训，增强政务公开意识，提高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的能力。同时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及时总结推广在实践中形成的新做法、新经验。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0	25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3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6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本年度 办理 结果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 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 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发展和改革局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正确领导下，做了大量工作，但标准还不够高，内容还不够全面，信息更新还需要更及时。公开形式的便民性在今后的工作中需要进一步提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和县政府的工作要求，发展和改革局下一阶段将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组织各职能室学习上级有关政务公开的文件精神，严格按照区、市、县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对照粮食信息公开内容，全面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和内容，营造良好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氛围。二是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调整优化领导机构名称和职能，明确职责分工，完善工作机制，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加强信息报

送工作力度，使信息公开业务更加有序、便民、高效，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三是**加强保密审查，扩展公开范围。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具体要求，认真清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查漏补缺，修订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确保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全部公开。同时严把质量关、保密审查关，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严格审核公开内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不影响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真正体现公开、公平、公正。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